



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科普丛书

常见中毒与急救 知识问答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

组织编写



化学工业出版社



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科普丛书

常见中毒与急救 知识问答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

组织编写



化学工业出版社

· 北京 ·

本书采用问答方式向广大读者介绍了常见中毒的相关知识，有针对性地解答了一些人民群众在日常生活中较为关注的常见的中毒及急救问题。

本书内容丰富，语言简洁，通俗易懂，图文并茂。适合广大劳动者及普通百姓日常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常见中毒与急救知识问答 /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组织编写. — 北京 :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08. 2

(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科普丛书)

ISBN 978-7-122-02112-0

I. 常… II. 中… III. 中毒-防治-问答
IV. R59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16540 号

责任编辑：杜进祥 周永红 装帧设计：尹琳琳
责任校对：徐贞珍

出版发行：化学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青年湖南街 13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印 装：北京云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850mm×1168mm 1/32 印张 4 1/4 字数 55 千字
2008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购书咨询：010-64518888 (传真：010-64519686)
售后服务：010-64518899
网 址：<http://www.cip.com.cn>
凡购买本书，如有缺损质量问题，本社销售中心负责调换。

定 价：10.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常见中毒与急救知识问答》

编委会名单

主任委员：李 涛

副主任委员：周安寿 郑玉新

委员：李 涛 周安寿 郑玉新

李德鸿 张 星 孙承业

闫慧芳 李朝林 陈永青

张 敏 李军延 王忠旭

许建宁 俞文兰 邓 海

主编：周 静

编写人员：孙承业 张宏顺 谢立璟

尹 黽 朱秋鸿 蒋绍峰

孟聪申

审 定：鲁锡荣 张寿林 丁茂柏

黄金祥

前言

党和政府始终高度重视劳动者的职业健康问题，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进一步贯彻实施，广大劳动者的安全健康意识也日益增强。为了使劳动者能够在生产、生活中方便、快捷地了解和掌握职业健康的相关知识和信息，为普通百姓日常生活中关心的职业健康相关问题提供指导，我们编辑出版了《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科普丛书》。该丛书以问答的形式，通俗易懂的语言对有关内容进行了讲解，力求全面、简洁。

希望我们的工作能对保护劳动者健康、进一步增强劳动者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意识有所帮助。同时感谢相关专家在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方面做出的贡献。

由于时间仓促，编者水平有限，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可能存在不足，敬请批评指正。

编者

2008年1月13日



目 录

一、基础知识—— 1

- 1 日常生活与毒物的关系是什么? 1**
- 2 什么是毒物? 2**
- 3 中毒是怎么回事? 3**
- 4 毒物是怎样进入人体的? 3**
- 5 毒物的作用有哪些? 4**
- 6 影响中毒的因素有哪些? 7**
- 7 中毒后可有哪些表现? 7**
- 8 发现有人中毒该怎么办? 9**
- 9 什么叫解毒药? 10**
- 10 常用的特效解毒药有哪些? 11**

二、家庭常见中毒—— 14

- 11 怎样及时发现儿童中毒? 14**
- 12 家庭如何处理儿童中毒? 15**
- 13 家庭中毒常见的原因是什么? 16**
- 14 如何预防家庭中毒? 17**
- 15 误服防冻液怎么办? 17**
- 16 如何选用消毒剂? 20**
- 17 消毒剂中毒怎样处理? 22**
- 18 咬碎体温计怎么办? 24**

19	盐的种类有哪些?	25
20	盐中毒是怎么回事?	26
21	“哈喇油”不能吃?	29
22	你了解脱毛剂吗?	30
23	如何预防脱毛剂中毒?	32
24	干燥剂分哪几类?	33
25	宝宝误食干燥剂怎么办?	34
26	普通塑料袋打包小吃食品安全吗?	35
三	食物中毒	39
27	什么叫食物中毒?	39
28	食物中毒有哪些特点?	39
29	怎样预防食物中毒?	41
30	吃扁豆也会中毒吗?	42
31	发了芽的土豆还能吃吗?	43
32	能喝生豆浆吗?	45
33	白果能吃吗?	47
34	果仁都能吃吗?	49
35	为什么黄花菜吃干不吃鲜?	50
36	野茴香为什么不能做调料?	52
37	野菜与光敏性皮炎有关系吗?	53
38	桑葚能多吃吗?	54
39	夹竹桃有毒吗?	56
40	芦荟能用来美容吗?	57
41	水仙有毒吗?	58
42	杜鹃花有毒吗?	60

65	生活中的一氧化碳源自哪里?	93
66	一氧化碳对人体有哪些危害?	95
67	一氧化碳中毒如何自救?	95
68	怎样预防一氧化碳中毒?	97
六、	药物中毒	99
69	药物既能治病,也能致病?	99
70	偏方可信吗?	100
71	保健品是药物吗?	102
72	你了解维生素吗?	103
73	维生素能随便吃吗?	105
74	乌头是药会中毒吗?	107
75	乱吃减肥药有哪些毒副作用?	110
76	抗生素与耳聋有关吗?	113
77	耳毒性抗生素有哪些特点?	115
78	儿童误服避孕药怎么办?	116
七、	动物蜇咬伤	118
79	如何预防动物蜇咬伤?	118
80	毒蛇咬伤如何处理?	118
81	蚂蟥叮伤如何处理?	121
82	毒蜘蛛咬伤如何处理?	122
83	毒蜂蛰伤如何处理?	123
84	海蜇刺伤如何处理?	124

一、基础知识



1 日常生活与毒物的关系是什么？

答：我们日常接触的物质中包括化学物、动物、植物、真菌等，它们与我们的生活密不可分，有些是我们的朋友，为我们的生活服务；有些却是我们的敌人，可能危害我们的身体健康。此外，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化学物也越来越贴近我们的生活，它们有些是天然的，有些是人工合成的，可以说我们生活在一个科技发达与进步的环境中，同时也生活在一个“化学”的世界里。当今世界是一个无处不存在化学物质的世界，不仅为人类创造化学物质财富开辟了广阔无垠的前景，也为化学物贴近生活、提高生活质量、促进人类健康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人们对健康的重视，毒物对健康的影响也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

因此，识别生活中可能遇到的常见的毒物已经成为需要普及的生活常识，中毒并不是不能预防的，远离毒物就是最好的预防措施。

② 什么是毒物？

答：毒物是指较小剂量的化学物质，在一定条件下作用于机体，引起机体功能性或器质性损害，甚至危及生命的物质。

毒物与非毒物之间并无绝对的界限。任何进入人体内产生危害的物质皆可称为毒物。毒物一词，要强调的一是它有严格的剂量概念，通常是指相对较小剂量；二是对人体的作用方式，要排除单纯物理性作用所造成的伤害。需要指出的是，毒物是相对的，例如人们赖以生存的氧气，如吸入浓度过高会造成氧中毒；治疗药物超过一定剂量亦可造成中毒，成为毒物；而一些剧毒物质，如



砒霜、蛇毒等较小剂量时，可用作治疗某些疾病的药物。

16世纪的德国著名医生帕拉塞尔萨斯说过：只有剂量才能形成毒物。因此对大多数物质而言，有安全剂量也有中毒剂量。

③ 中毒是怎么回事？

答：中毒是指机体受到毒物作用而引起器质性或功能性改变后出现的疾病状态。在短期内吸收较大量毒物所引起的中毒称急性中毒。长期吸收较小量毒物所引起的中毒称慢性中毒。在慢性中毒过程中有时可出现急性发作。

毒物的来源多种多样。常见的来源有：工农业生产、食品被污染、滥用毒物、误服有毒动植物、环境污染、误用毒物作为调味品或食品添加剂、服用霉变食品等。

④ 毒物是怎样进入人体的？

答：毒物可通过呼吸道、皮肤、黏膜、胃肠道以及伤口、注射、叮咬等方式进入人体内。最常见的途径是胃肠道、呼吸道和

皮肤。

(1) 胃肠道 经口食入可以造成中毒的毒物，如毒蘑菇、霉变甘蔗、发芽土豆等。口服刺激性或腐蚀性毒物可造成口腔、咽喉、食道和胃的损害，出现恶心、呕吐、腹痛、腹泻等症状。

(2) 呼吸道 经呼吸系统进入人体内的毒物，如硫化氢、氯气、苯、甲烷、氯乙烯等。有毒气体或蒸气刺激鼻、咽喉和上呼吸道黏膜，引起鼻干、咽痛、咳嗽、憋闷等表现。

(3) 皮肤 经皮吸收的途径有两种，一是通过表皮屏障到达真皮，进入血液循环；另一个是通过汗腺，或通过毛囊与皮脂腺，绕过表皮屏障而到达真皮。皮肤接触一些有毒物质持续一段时间后，接触部位周围的皮肤可变红、起皮疹、有肿痛等反应；影响皮肤吸收的因素除毒物的化学特性外，还有毒物的浓度和黏稠度以及被接触皮肤的部位、面积，以及外界的气温、湿度等。



⑤ 毒物的作用有哪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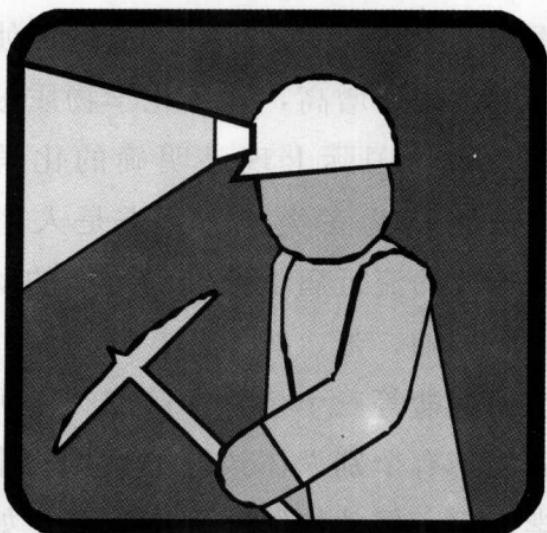
答：毒物对人体的作用可分为局部作用

和全身作用。例如皮肤被有些毒物污染后，一般说来，首先引起局部作用，表现为局部刺激或过敏反应；经胃肠道和呼吸道吸收的毒物，主要引起全身作用。但两者并非孤立存在，首先引起局部作用的毒物，吸收后可引起全身性中毒。同样，主要引起全身作用的一些毒物，亦可出现局部皮肤损害。

长期接触某些毒物可对人体产生远期影响，如致突变作用、致畸作用和致癌作用。当妇女在孕期接触某些化学毒物时，毒物可以通过胎盘影响胎儿的发育，引起胎儿畸形、智力发育不良、流产或死胎等。现已报道的对动物致畸的化学毒物有 500 多种，导致人体致畸物有十多种，如二硫化碳、乙醇、汞和多溴联苯等。还有些毒物可使人群中肿瘤的发病率增高，这种化学物质被称为化学致癌物。国际上现已明确的化学致癌物，大致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人体致癌物，有充分的流行病学证据和可靠的动物实验资料，如砷、苯、氯乙烯、联苯胺、铬酸盐和重铬酸盐等三十余种；第二类是可疑人体致癌物，有个别人体致癌的病例而未经流行病学肯定，但动物资料证实致癌，如环磷

酰胺、丙烯酯等；第三类是动物致癌物，仅在实验动物中获得阳性结果而缺乏人群致癌资料。某些化学物质还具有促进肿瘤生长的能力，称为促癌物。

根据毒物对人体的作用特点，可分为神经毒物、肝脏毒物、遗传毒物、刺激性毒物及窒息性毒物等。这些毒物可选择性地损害某个器官或引起某一毒性反应，例如，神经毒物中毒时，突出的表现是出现神经系统的中毒症状。由于接触毒物的浓度和作用的方式不同，对人体所造成损害有所不同。例如，短期大量接触苯蒸气，可引起急性中毒，主要表现为中枢神经损害，出现麻醉、昏迷，严重者可因呼吸抑制而死亡。长期小



量接触苯蒸气，可引起慢性中毒，主要损害血液系统，可引起红细胞、白细胞、血小板减少，严重者发生再生障碍性贫血。铅可以引起多个系统和器官的损害，如中枢神经系统和周围神经、血液系统、肝肾、胃肠道等损害。汞、锰可引起中枢神经系统损害；氯乙烯可致肝血管肉瘤。



6 影响中毒的因素有哪些？

答：影响中毒的主要因素有：

- ① 毒物的毒性、物理状态、进入机体的途径、剂量及速度、接触时间等；
- ② 环境温度、湿度、气象等因素；
- ③ 两种毒物的联合作用；
- ④ 性别、年龄、健康及营养状况及对毒物的敏感性；
- ⑤ 发生中毒后处理是否及时，有无特效解毒药物等。



7 中毒后可有哪些表现？

答：一般有共同接触经历的人都会出现轻重不一的相似表现。从接触毒物到出现临床表现称为潜伏期，急性中毒的潜伏期可仅

几分钟、数小时或数天；慢性中毒一般经数月、数年。

不同毒物的靶器官或者靶系统常常是不同的，有些毒物以某一器官为主要靶器官，有些毒物可作用于多个器官，所以不同毒物中毒可产生不同的临床表现，但常常以某一系统或器官病变的表现更突出。如农药百草枯的主要靶器官是肺脏，可引起肺水肿、肺纤维化，出现呼吸困难，但同时可发生心、肝、肾及神经系统损伤。

有些毒物中毒可出现特征性的表现，如急性一氧化碳中毒，皮肤可呈樱桃红色；阿托品中毒，表现皮肤干燥、瞳孔散大、心率变快、躁动、谵妄；急性有机磷农药中毒，可见瞳孔缩小，大汗、肌肉震颤等。





8 发现有人中毒该怎么办？

答：发现有人中毒应立即给附近的急救中心拨打电话求援，注意不能在易燃易爆区域拨打电话，如燃气泄漏现场。在医生达到前，可以针对现场不同的情况采取一些力所能及的急救措施：如室内“煤气”等有害气体引起的中毒，应迅速打开门窗、尽快将病人撤离到室外空气清新处；如室外发生毒物泄漏造成中毒，要迅速将病人疏散到污染源上风向的安全区域。急救时要注意保持呼吸道通畅，冬季要注意保暖；皮肤受到毒物污染后，要尽快脱去被污染的衣服，包括内衣裤；被污染的皮肤要尽快清洗，可用肥皂水或清水冲洗；眼睛溅入有毒物之后要尽快用清水冲洗，冲洗时要将上下眼睑分开，冲洗要持续10~20min。

家庭中发生的中毒常是误食某些有毒的物质而引起的，催吐是最常用的急救方法，因为催吐是排出胃内毒物的重要措施之一。对于口服毒物中毒的病人，不管是误服还是有意服毒（自杀），如果服毒时间不超过6h，患者神志清楚都应该催吐，以使胃内毒物排